

证券代码：301127

证券简称：武汉天源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23213

债券简称：天源转债

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74,074,717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967,191 股后的股本 671,107,5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武汉天源	股票代码	3011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天源环保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玲玲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兴城大道 400 号天源天骄大厦	
传真	027-82867011	
电话	027-82867011	
电子信箱	tianyuanhuanbao@china-tye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是公司的固本强基年，也是公司在复杂环境中深化变革、布局未来的关键之年。面对宏观经济的持续承压与行业格局的深刻演变，公司全体员工始终保持战略定力，紧密围绕“体系化建设、科学化管理、多元化发展”的工作主线，深入贯彻“稳中求进、创新发展、转型升级”的经营方针，稳步发展环保板块业务，加速布局新能源板块业务，有序推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积极培育氢能板块业务。

(1) 水务板块优结构促转型，整体呈现稳健发展态势

公司充分发挥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积累的技术、品牌、服务等众多优势，推动了水环境治理业务持续快速增长。水务业务拓展取得新突破，成功中标南宁水质净化 BOT 项目、永善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其中，南宁水质净化 BOT 项目创下水务板块单项合同额新高；并先后中标太湖县污水 TOT 项目、长葛市城南污水 TOT 经营权转让项目、江都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PC+O 项目、武汉经开区汉南第二污水处理厂第三方运营服务项目，带动非投资项目业务占比提升至 20%以上，业务结构进一步改善。

项目建设与交付稳步推进。广南乡镇污水项目如期投入商业运营；武定项目完成竣工移交并确认收款节点；泸江河项目顺利竣工，为后续回款奠定基础。同时，水务运营展现新面貌。通过跨厂站骨干支援，有力保障了榆林工业浓盐水项目投产运营；重点推动汤阴城东、汤阴天雨等厂站大修技改，实现出水稳定与产能提升；持续强化回款管理，成功将汤阴四厂回款纳入“三保”政策范围，推动历史遗留回款难题取得实质性突破。

(2) 固废处置及资源化领域聚焦市场攻坚与核心能力建设，增长动力持续巩固

2025 年，固废处置及资源化领域持续加大业务开发力度，公司成功中标岑溪、楚雄北、株洲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且部分项目均以标杆电价中标，有效突破区域电价瓶颈；同时，密切跟进国内多个储备项目，形成良性项目梯队。海外业务实现新进展，入围印度尼西亚国家遴选参与名单，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等海外项目已达成合作意向并按计划推进。全年统筹推进广南、师宗、乌苏、岷县、孟州、获嘉、赫章、纳雍、怀化、大姚、岑溪等 11 个在建项目。谷城项目完成老河口垃圾服务协议签订，形

成“发电+供汽”可复制盈利模式并实现扭亏为盈；师宗项目运行稳定，基本达成年度产值目标；广南项目投产后持续稳定运行，效益良好；乌苏项目日垃圾入场量稳定在 400 吨以上，运营成效初步显现。

（3）绿色能源加速布局与建设，多元业务矩阵初现雏形

绿色能源在储能、风电、光伏领域齐头并进，逐步形成协同发展格局。

储能业务方面，公司先后开拓江苏、江西、宁夏、内蒙古、山东等地多个电网侧独立储能项目，积极抢占新型电力系统核心赛道。

风电业务方面，陆续拓展新疆、湖北、云南等地储备项目。

光伏项目高效推进，展现出较强的技术落地和工程管控能力，新疆乌苏 1GW 光伏项目首期主体工程建设完工。

目前，能源板块“光伏+储能+风电”业务矩阵已初步构建，推动了公司业务成功转型，为公司“环保+绿色能源”双主业发展实现了成功跨越。

（4）装备制造领域实现快速发展

2025 年是集团旗下盛太环保装备公司独立经营运作的第一年。全年实现“内部项目设备供货+对外设备销售”的新模式，有力支撑了新疆乌苏光伏、六景污水、郑州西部渗滤液及赫章、纳雍、怀化垃圾焚烧发电等一批重点项目的稳步推进。

同时，南宁装备产业出口基地项目继续加快建设，规划并完成了基地户用储能、35KV 高压开关柜及雾化器等产业布局方案；扬州氢能装备基地、柳州化学材料基地正按计划快速推进。装备产业步入“1+3+N”快速、健康发展的新轨道。

（5）科技研发聚焦技术创新与前瞻布局，核心技术与产业化应用获得新突破

2025 年，公司关键研发项目实现重要突破：

在固废领域，完成“扬州 70t/d 飞灰高温熔融资源化项目”工艺包开发，达到工程化应用条件；并依托赤水项目持续推进 50t/d 低温旋流污泥干化系统改进研究，提升了系统运行稳定性与经济性；

在水务领域，完成“新型低溶解氧高污泥浓度污水同步脱氮除磷系统”中试验证，节能降耗效果显著，并成功入选武汉市先进技术目录；

在氢能领域，与国内顶尖科研机构开展技术合作，成功完成了 1000Nm³/h 常压方形碱性制氢电解槽结构设计，为氢能装备自主化奠定基础；并深入剖析氢氨醇产业链，编制完成多个《风光氢氨醇一体化项目》投资方案，为公司绿氢业务决策提供技术支持。

全年获得新增授权专利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获批国家及团体标准各 1 项，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项 2 项；同时持续深化与高校、科研机构创新合作，先后与中国科学院浙江研究院签订《石棉尾矿提镁技术战略合作协议》、与河北工业大学签订《氢能储能合作协议》、与华中农业大学签订《生物质资源化和项目申报合作协议》、与南方科技大学签订《“AI+物联网智慧水务控制系统”开发合作协议》，为公司环保与能源板块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6）持续深化体制机制变革，企业管理体系焕发新活力

一年来，围绕公司集团化战略升级和发展转型需要，公司系统重构了“9+6”新组织架构，细化优化二级、三级架构职能与分工，明确部门级别与岗位定级规则，有力提升了组织整体效能；同时，遵循“顶层设计、先破后立”的原则，全面构建涵盖员工职种分类、职级薪酬、福利津贴、部门奖励、超利润/降成本分红、绩效考核等在内的人力资源管理新体系，破解了长期制约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机制障碍与管理难题，为引才、育才、励才、留才及“优胜劣汰”提供了科学依据和制度保障，充分激发了全体干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公司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聚焦环境治理与绿色能源两大领域，是一家集技术研发、项目投资、工程建设、装备制造、运营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环保能源企业。公司深耕行业多年，持续完善多元化主营业务布局，形成高端环保装备制造、环保整体解决方案、水处理运营及第三方服务、固废处置与资源化利用、绿色能源投资及运营五大核心业务板块。各板块协同互补、深度联动，搭建全产业链一体化服务体系。公司业务覆盖国内多省市区域，并稳步拓展东南亚、中亚等海外市场，持续为客户提供系统化、全方位的环保与绿色能源综合服务，积极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落地及生态文明建设。

（一）主营业务

（1）环保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重点聚焦水环境治理、固体废弃物处置等核心领域，面向市政、工业企业、产业园区等各类客户，提供全周期、一体化环保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覆盖项目规划论证、核心技术研发、工艺方案设计、成套设备采购、工程施工建设至竣工验收交付的全流程。主要承接市政污水处理、工业废水深度处理、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垃圾处理与资源化、污泥及固废资源化利用设施等各类环保工程，灵活采用多种经营模式开展工程建设业务。

（2）固体废弃物处置服务及资源化

专注各类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置与资源化循环利用，业务范围涵盖生活垃圾、市政污泥、餐厨垃圾、飞灰等多品类固废处理领域，持续推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市场化运营，实现固废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协同发展。

（3）高端环保装备制造

聚焦环保领域核心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产品体系涵盖水处理设备、固废处置设备、环保非标设备及环保耗材等，同步拓展氢能装备、储能装备等智能制造业务，可适配公司内部项目配套与外部市场需求。

（4）水处理运营服务及第三方服务

涵盖水处理运营服务与第三方环保服务两大业务。水处理运营服务主要针对特许经营的市政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处理站等设施，提供长期运营管理、水质监测、工艺优化、设备运维等全流程服务；第三方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运营等模式，为工业园区、市政单位提供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供水系统智慧化管理、高浓度有毒有害废水处置等特色服务，打造环境基础设施“管家式”运维品牌。

（5）绿色能源

公司积极布局光伏、风电、储能、氢能等清洁能源赛道，加速构建绿色能源产业布局。目前已落地多项标杆项目：在新疆乌苏落地兵地融合一期 1GW 光伏发电项目；于江苏扬州布局氢能装备产业基地；在南宁建设户用储能出口装备生产基地。同时，持续外延拓展，先后在江苏、江西、内蒙古、山东、宁夏等区域布局电网侧独立储能项目，在新疆、湖北、云南等地储备风电、光伏新能源项目，逐步形成“环保+绿色能源”双轮驱动、协同发展的全新业务格局。

（二）业务模式

公司已构建“投资+建设+运营+装备制造与销售”四位一体的全产业链商业模式，综合运用特许经营、项目投资、工程总承包、成套设备产销、第三方委托运营等多元化经营模式。依托完整的产业闭环优势，实现项目规划、设计建造、投资开发到长期运营管理的全链条覆盖，可提供从重资产项目投资开发到轻资产专业化运营的多层次、定制化服务方案，既能有效保障市政公用领域公共服务需求，也可精准满足工业企业差异化、个性化环保与能源服务诉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9,803,793,595.15	7,246,313,495.32	35.29%	5,706,641,38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4,003,947.42	3,245,811,589.54	4.26%	2,600,329,374.18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708,672,447.33	1,985,318,534.15	-13.93%	1,947,120,09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619,654.61	333,242,761.14	-34.10%	282,725,63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092,238.89	325,494,337.56	-36.38%	273,966,40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06,866.40	-284,265,794.44	29.15%	-104,163,92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7	-40.35%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56	-41.07%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6%	12.05%	-5.49%	12.5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0,776,503.64	531,639,611.16	319,510,957.55	546,745,37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35,288.72	80,209,059.16	7,146,244.79	82,029,06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23,871.01	78,057,710.29	6,375,030.79	73,235,62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42,668.14	-61,447,480.88	-54,527,169.76	48,110,452.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4%	200,455,340.00	0.00	质押	118,540,000.00
华润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83%	66,283,973.00	0.00	不适用	0.00
武汉天源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16,228,792.00	0.00	不适用	0.0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16,104,489.00	0.00	不适用	0.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国有法人	1.97%	13,3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8,027,459.00	0.00	不适用	0.00
黄昭玮	境内自然人	0.87%	5,886,638.00	4,414,978.00	不适用	0.00
刘月芳	境内自然人	0.82%	5,500,827.00	0.00	不适用	0.00
泉州海丝海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5,256,343.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晨星	境内自然人	0.56%	3,791,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黄开明先生控制的湖北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环环保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与黄昭玮先生及其控制的武汉天源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另外，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润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第 5 名股东原为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 13,827,191 股，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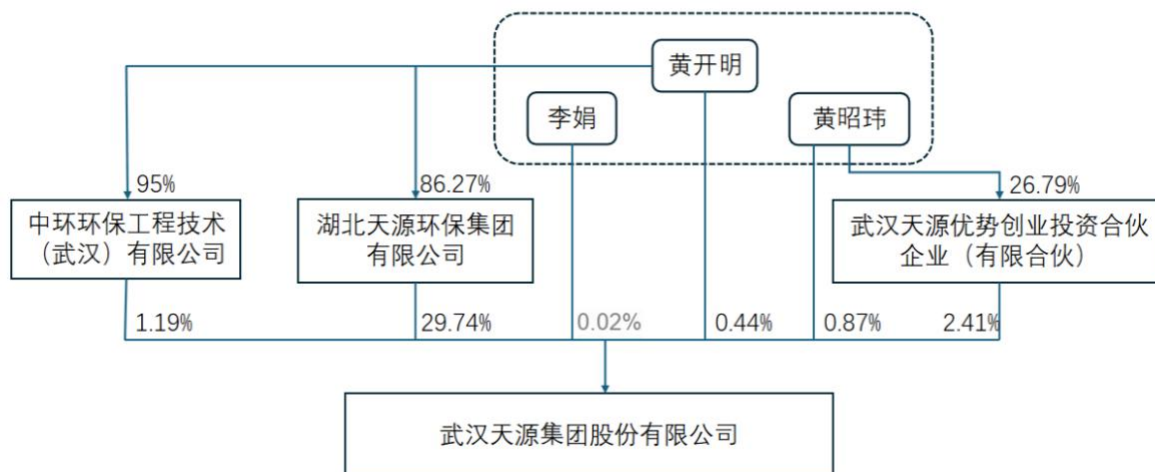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天源转债	123213	2023年07月28日	2029年07月27日	32,605.51	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25年07月28日按面值支付“天源转债”第二年利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07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0.50%，本次付息每10张“天源转债”（面值1,000元）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5.0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付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天源转债，债券代码：123213）于2025年5月16日由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跟踪评级，通过对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维持“天源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天源转债”资信评级状况未发生变化。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50%	54.68%	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709.22	32,549.43	-36.3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10%	24.73%	-14.63%
利息保障倍数	2.43	4.63	-47.5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24	-3.17	92.4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43	5.54	-38.09%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和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和《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中文名称由“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Wuhan Tian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变更为“Wuhan Tianyuan Group Co., Ltd.”；中文证券简称由“天源环保”变更为“武汉天源”，英文简称由“Tianyuan EP”变更为“Wuhan Tianyuan”，启用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代码“301127”保持不变。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2025 年 4 月 7 日和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3、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43 元/股（含本数）的条件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7,864,726 股，回购数量约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的 1.2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0,000 万元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3,932,364 股，回购数量约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的 0.61%。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截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已达到截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674,226,839 股的 2%，本次回购资金总额已经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6 日和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和《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2%及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4、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向公司出具《关于拟减持股份的告知函》，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267,838 股（占截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633,919 股（占截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9,901,757 股（占截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3%）。减持期间为：2025 年 6 月 24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2025 年 9 月 2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599,984 股，截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因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及公司可转债转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从而导致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动触及 1%整数倍。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和 2025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和《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和实施情况的公告》。

5、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和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6、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7、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本次质押数量为10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9.89%，占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后的股本660,401,328股的比例为15.14%，质权人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质押系用于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孙公司新疆兴起航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本次质押数量为1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99%，占公司截至2025年11月10日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后的股本660,402,644股的比例为1.51%，质权人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质押系用于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孙公司新疆兴起航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1月17日，湖北天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118,54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9.14%，占公司截至2025年11月10日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后的股本660,402,644股的比例为17.95%。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10日和2025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与华润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66,283,973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23日总股本674,065,195股的9.83%）转让至华润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2025年12月23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所涉及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润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因同受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控制，本次协议转让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润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为同一控制人控制下不同主体之间的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3日和2025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开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